**東吳大學商學院國際人才培育課程獎助申請表**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資料** | | | | |
| 部 別 | □博士班 □碩士班 □學士班 □進修學士班 | | | |
| 系 級 |  | | 身分證字號 |  |
| 學 號 |  | | 姓 名 |  |
| 行動電話 |  | | 電子郵件 |  |
| 是否已至東吳人資料庫登錄個人匯款帳號 | | □是 □否，先完成系統資料更新動作  ＊若為銀行須將扣除匯費30元 | | |
| **申請資料** | | | | |
| 課程名稱 | 100 Million Learners (需於12/28前繳交證明yiching0701@scu.edu.tw )  Taiwan Going Global Workshop (1/27-1/28 實體培訓) | | | |
| 補助金額 | (由商學院填寫) | | | |
| **注意事項** | | | | |
| 1. 已詳細閱讀及同意「東吳大學商學院國際人才培育獎助實施辦法」並依照相關規定辦理。 2. 課程報名補助申請日期限制：    * 繳費收據日期須符合公告獎助期間。    * 須於商學院公告之期限內提出申請，逾期申請視為自行放棄。    * 申請者須經由商學院核定符合申請條件後，方可提出。 3. 課程獎助相關訊息均以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須填寫正確之郵件地址並確認商學院寄出之郵件不會被歸類為垃圾(廣告)信。若在通知期限內未完成(補)申請程序，則該次申請即為失效。 4. 資料請詳實填寫，如有造假經查核屬實者，除予以追回補助金且將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處理。 5. 於本次申請作業期間及地區內，商學院須以申請人之資料作為「名單管理」、「課程補助審核」、「業務聯繫」及「款項提撥」之用。申請人可依法行使請求查詢、閱覽、補充、更正；請求提供複製本；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請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請洽02-23111531#2881。(註：如未完整提供資料，將無法完成本次申請。)   **簽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審查結果(審查人員填寫)

|  |  |
| --- | --- |
| 審查結果 | □ 審核通過，予以補助。  □ 審核未通過，原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學年度 學期 次( 年 月 日)學系主管會議核定 |

承辦人員： 一級主管：